**2021年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三亚公路局预算**

目录

1. 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2. 部门预算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2021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机构批复文件

根据海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2009年3月31日《关于恢复设立市县公路局管理机构等问题的批复》（琼编〔2009〕15号）、海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7月1日《关于省交通运输厅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和分类的通知》（琼编办〔2016〕224号）、海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8月30日《关于省公路管理局海口公路局、三亚公路局内设机构调整的通知》（琼编办〔2016〕321号）精神，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隶属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为副处级财政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职责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路养护与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我省的有关规定。

2.负责三亚境内国道、省道的养护、改造及路政管理。

3.负责辖区的国道、省道养护投资计划的编报、实施等职能。

4.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内部机构设置：办公室、生产技术科、计划财务科、路政保卫科、机械材料科、安全生产监督科等6个科级机构。

第二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64.4万元。其中，收入总计4064.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064.4万元；支出总计4064.4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1.9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5.6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237.5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15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6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920.77万元增加143.63万元，主要是道班工勤人员支出列入基本支出预算，增加了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和增加了职业年金缴费追加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1.99万元，占7.68%；卫生健康支出385.67万元，占9.49%；交通运输支出3237.58万元，占79.66%；住房保障支出129.15万元，占3.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65.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78.51万元减少12.5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基本养老保险费用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25.3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0万元增加125.37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需要职业年金记实预算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0.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2.42万元增加8.28万元，主要是因为符合申领补助条件人员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88.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94.83万元减少6.6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交保人数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297.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90.44万元增加7.09万元，主要是2021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提高。

3. 交通运输支出

（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1年预算数为3234.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203.04万元增加31.74万元，主要是单位道班工勤人员支出列入基本支出预算，增加了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

（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6万元增加0.2万元，主要是2021年公路养护质量检测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29.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38.93万元减少9.7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多，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三、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31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26.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36.41万元、津贴补贴203.71万元、绩效工资786.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5.9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5.37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8.1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97.5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33万元、住房公积金129.15万元、医疗费24.3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23.95万元、邮电费15.17万元、生活补助20.70万元、奖励金0.3万元。

公用经费393.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45万元、印刷费29.61万元、咨询费1.58万元、手续费0.36万元、水费0.34万元、电费2.4万元、邮电费4.86万元、物业管理费4.8万元、差旅费44.95万元、维修(护)费6.6万元、培训费22.60万元、工会经费21.5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6.72万元、生活补助6.3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0.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3万元。

四、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5.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1年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5.5万元），较上年预算23.97万元增长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取数口径变化。公务车保有量1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二）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类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类情况。

六、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4064.4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收入预算406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64.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经费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920.77万元增加143.63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交通运输支出增加了预算数。

八、关于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2021年支出预算406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19.4万元，占91.67%；项目支出745万元，占18.33%。比上年预算数3920.77万元增加143.63万元，主要是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交通运输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共有车辆10辆，其中其他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三亚公路局1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4064.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